

化 名 檢 舉 紀 錄

時間：民國○年○月○日○時○分

地點：

問：請問你的姓名、年籍、住址、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

答：化名○○○（詳如化名與真實姓名對照表）

問：本件化名與真實姓名對照表內年籍資料是否為你本人？

答：是我本人無誤，是我親自書寫年籍資料。

問：你今日前來本署所為何事？

答：我來檢舉。（註：以下用第三人稱角度敘述檢舉事實）我朋友告訴我，○○市政府工務局課長○○○為辦理○○採購案，於○年○月○日利用○○機會詐取○○款項。

問：請詳細說明檢舉何人何事？詳情（包含被檢舉人姓名、單位職稱或其他足資識別之資料、疑似貪瀆時間、地點及具體手法，請注意構成要件）？

答：

問：有無相關資料提供調查？（將資料初步審核並依序編頁與編號，記明紀錄以利卷資整理，並請檢舉人在資料上註明：「年月日提供並簽『化名』」）

答：

問：上開檢舉事項，本機關已受理調查，是否瞭解？

答：

問：上開檢舉事項，後續如移轉其他權責機關辦理時，本機關將另行通知，是否瞭解？

答：

問：有何其他補充？

答：沒有。

問：以上所述是否實在？

答：實在。

訪談人告知本件已受理錄案，後續將依規定處理。

中華民國○年○月○日○時○分

以上檢舉紀錄共○頁，經檢舉人親閱無訛，始簽名或蓋章於後。

檢舉人：○○○

訪談人：○○○

紀錄人：○○○